

中电科思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10月23日上午10:00，中电科思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香江路9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10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邹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报告详见公司2026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2026年中期分红预案为：公司拟以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总股本927,903,9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4元（含

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0,106,812.33 元（含税）。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中期分红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中期分红预案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总金额为 1,451.86 万元，其中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613.74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838.12 万元（不含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拟使用超募资金及其孳息不超过 4,411.55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电科思仪企业性质、市值规模、所在地区，结合前期调研统计情况，拟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每人固定 7.14 万元/年（税前）调整至 12 万元/年（税前），除固定津贴标准外，其他独立董事津贴相关事项不作调整。上述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至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独立董事津贴方案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康建瓴、秦勇、王洪君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徐俊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其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调整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并相应将公司原《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更名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工作细则》，在原有职权基础上增加 ESG 工作管理职权等内容，同时对该委员会的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其工作细则的公告》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修订后的《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工作细则》（2026 年 10 月）。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电科思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384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206.9432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2,583.4500 万股增加至 92,790.3932 万股。据此，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2,583.45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92,790.3932 万元。

公司股票已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

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经营层就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类型变更及章程修订相关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具体变更登记及备案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修订后的《中电科思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 年 10 月）。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监管要求，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6 年 10 月）。

十、审议《关于购买董责险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年等具体保险方案范围内，具体办理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相关采购制度选择保险公司、选择及

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确定被保险人、赔偿限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商榷、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责险保险合同期满前或期满时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后续在年度保险费不超过原预算且保障内容不低于本方案规定标准的前提下，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无需另行决策。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因公司全体董事为被保险人，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决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二、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5、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 6、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电科思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四日